

一、重点项目绩效 目标表

项目（绩效目标）申报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计划生育事业费					
项目金额	700					
项目绩效总目标	长期目标（截止_年）		年度目标			
	目标：实施计划生育独生子女保健费、企业退休职工奖励、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、特别扶助、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一次性抚慰问金、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慰问		目标政策范围内发放率达到 100%			
长期目标	目标 1.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，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户家庭养老问题。 目标 2.实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、特殊家庭一次性抚慰问金、特殊家庭三节慰问制度，缓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在生产、生活、医疗和养老、精神关怀等方面的特殊困难，保障和改善民生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。 目标 3.实施计划生育独生子女保健费、企业退休职工独生子女奖励制度，解决独生子女家庭抚养和养老问题，改善民生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。					
长期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值	绩效标准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独生子女保健费	470 人		
			企业退休职工奖励	1000 人		
			农村部分计生家庭奖励扶助	19800 人		
			独生子女伤残特别扶助	215 人		
			独生子女死亡特别扶助	430 人		

			独生子女死亡一次性抚慰金	39 户		
			特别扶助家庭三节慰问	60 户		
		<u>质量</u> 指标	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	100%		
		<u>时效</u> 指标	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	100%		
		<u>成本</u> 指标	独生子女保健费	1680 元 / 人/年		
			企业退休职工奖励	700 元/人/年		
			农村部分计生家庭奖励扶助	960 元/人/年		
			独生子女伤残特别扶助	8282 元 / 人/年		
			独生子女死亡特别扶助	10680 元/人/年		
			独生子女死亡一次性抚慰金	10000 元/户		
			特别扶助家庭三节慰问	1000 元 / 户		
	效益指标	<u>社会效益</u> 指标	家庭发展能力	逐步提高		
			社会稳定水平	逐步提高		

年度目标 1:	目标政策范围内发放率达到 100%				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值			绩效标准
				项目近两年指标值		预期当年实现值	
				<u>2023</u> 年	<u>2024</u> 年		
	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	<u>数量</u> 指标	独生子女保健费	445	346	100%	
			企业退休职工奖励	880	842	100%	
			农村部分计生家庭奖励扶助	13333	16301	100%	
			独生子女伤残特别扶助	188	204	100%	

		独生子女死亡 特别扶助	359	401	100%	
		独生子女死亡 一次性抚恤金	18	23	100%	
		特别扶助家庭 三节慰问	60	60	100%	
	<u>质量指标</u>	符合条件申报 对象覆盖率	100%	100%	100%	
	<u>时效指标</u>	奖励和扶助资金 到位率	100%	100%	100%	
	<u>成本指标</u>	独生子女保健 费	1680 元 / 人/年	1680 元/人/年	100%	
		企业退休职工 奖励	700 元/人/ 年	700 元/人/年	100%	
		农村部分计生 家庭奖励扶助	960 元/人/ 年	960 元/人/年	100%	
		独生子女伤残 特别扶助	8280 元 / 人/年	8280 元/人/年	100%	
		独生子女死亡 特别扶助	10680 元/ 人/年	10680 元/人/年	100%	
		独生子女死亡 一次性抚恤金	10000 元/ 户	10000 元/户	100%	
		特别扶助家庭 三节慰问	1000 元 / 户	1000 元/户	100%	
	效益指标	<u>社会效益</u> 指标	家庭发展能力	逐步提高	逐步提高	100%
			社会稳定水平	逐步提高	逐步提高	100%

备注：1、长期目标：根据项目的设置情况，具体可以有 2 种填写方式：一是填写项目周期内最后一年的产出和效果；二是填写项目周期连续几年产出和效果的汇总值。一次性项目和处于项目期最后一年的项目，不需填写此项，只填写年度目标。

2、绩效指标：具体填报参考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》备注部分。

项目（绩效目标）申报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				
项目金额	1263				
项目绩效 总目标	长期目标（截止_____年）		2025 年度目标		
	目标 1：逐步实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		目标 1： 免费为城乡居民提供高血压、糖尿病、老年人、预防接种、孕产妇、0-6 岁儿童、严重精神障碍、健康教育等项目健康服务，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，有效控制主要传染病和慢性病的发生，提高城乡居民健康水平。		
	目标 2： 目标 3：		目标 2： 目标 3：		
长期目标 1:	逐步实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				
长期绩效 指 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值	绩效标准
	产出指标	数量 指标	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	≥65%	
			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	≥90%	
			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	≥90%	
			孕产妇系统管理率	≥90%	
			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	≥70%	
			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	5.6 万人	
			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	1.7 万人	
			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人数	0.44 万人	
			肺结核患者管理率	≥90%	
			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	≥95%	
			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	≥75%	

			率				
			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	≥84%			
		<u>质量</u> 指标	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	≥70%			
			2 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	≥70%			
			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	≥80%			
			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	≥95%			
			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各专业每年巡查 2 次完成率	≥90%			
	效益指标	<u>社会效益</u> 指标	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	不断缩小			
			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象综合知晓率	≥55%			
		<u>可持续影响</u> 指标	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	不断缩小			
		<u>满意度</u> 指标	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满意度	≥ 75%			
年度目标 1:	免费为城乡居民提供高血压、糖尿病、老年人、预防接种、孕产妇、0-6 岁儿童、严重精神障碍、健康教育等项目健康服务，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，有效控制主要传染病和慢性病的发生，提高城乡居民健康水平。				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值		绩效标准	
				项目近两年指标值			
				<u>2023</u> 年	<u>2024</u> 年		
	产出指标	<u>数量</u> 指标	居民规范化		≥64%	≥65%	

			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				
			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	≥90%	≥90%	≥90%	
			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	≥85%	≥90%	≥90%	
			孕产妇系统管理率	≥90%	≥90%	≥90%	
			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	≥61%	≥64%	≥70%	
			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	5.41万人	5.6万人	5.6万人	
			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	1.66万人	1.7万人	1.7万人	
			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人数	0.4万人	0.4万人	0.44万人	
			肺结核患者管理率	≥90%	≥90%	≥90%	
			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	≥95%	≥95%	≥95%	
			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	≥70%	≥74%	≥75%	
			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	≥77%	≥84%	≥85%	
		质量指标	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	≥77%	≥84%	≥85%	
			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	≥61%	≥64%	≥70%	
			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	≥61%	≥64%	≥70%	
			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	≥80%	≥80%	≥80%	
			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	≥95%	≥95%	≥95%	
			卫生计生监	≥90%	≥90%	≥90%	

			督协管各专 业每年巡查 2次完成率				
	效益指标	<u>社会效益指 标</u>	城乡居民公 共卫生服务 差距	不断缩 小	不断缩 小	不断缩 小	
			城乡居民公 共卫生服务 象综合知晓 率	≥55%	≥55%	≥55%	
		<u>可持续影响 指标</u>	城乡居民公 共卫生服务 差距	不断缩 小	不断缩 小	不断缩 小	
		<u>满意度指标</u>	基本公卫 服务重点 人群满意	≥70%	≥70%	≥75%	

项目（绩效目标）申报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				
项目金额	1033 万元				
项目绩效总目标	长期目标（截止_____年）		年度目标		
	目标 1：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全覆盖。 目标 2：配备基本药物使用比例和金额达到 60%以上, 逐年增加, 所有药品零差价销售。 目标 3：村医服务能力提升。		目标 1：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全覆盖。 目标 2：配备基本药物使用比例和金额达到 60%以上, 所有药品零差价销售。 目标 3：村医服务能力较上一年有所提升。		
	长期目标 1: 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全覆盖。				
长期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值	绩效标准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项目实施单位	全覆盖	全覆盖
		_____指标			
	效益指标	时效指标	基本药物制度	长期执行	长期执行
		_____指标			
长期目标 2:	配备基本药物使用比例和金额达到 60%以上, 逐年增加, 所有药品零差价销售。				
长期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值	绩效标准
	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基药配备比例	≥ 60%	60%
		质量指标	药品零差价	零差价	零差价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基药配备比例	逐年有所提高	≥ 60%
		满意度指标	药品零差价	满意	满意

长期目标 3:	村医服务能力提升						
长期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值	绩效标准		
	产出指标	经济指标	村医待遇	保持持续稳定	保持持续稳定		
		_____指标					
	效益指标	服务能力指标	村医服务能力	提升	逐年提升		
		_____指标					
年度目标 1:	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全覆盖				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值		绩效标准	
				项目近两年指标值			
				2023 年	2024 年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项目实施单位	100%	100%	100	100%
		__指标					
	效益指标	社会指标	基本药物制度	100%	100%	100 %	100%
		__指标					

年度目标 2:	配备基本药物使用比例和金额达到 60%以上，所有药品零差价销售			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值		绩效标准
				项目近两年指标值	预期	

				2023年	2024年	当年	
	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配备基药比例	60%	60%	≥ 60%	60%
		质量指标	药品零差价	零差价	零差价	零差价	零差价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配备基药比例	60%	60%	≥ 60%	60%
		满意度指标	药品零差价	满意	满意	满意	满意
年度目标 3:	村医服务能力较上一年有所提升				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值		预期当年实现值	绩效标准
				项目近两年指标值			
				2023年	2024年		
	产出指标	经济 指标	村医待遇	稳定	稳定	稳定	稳定
		_____指标					
	效益指标	服务能力指标	村医服务能力	稳定	稳定	有所提升	稳中有升
		_____指标					

备注：1、长期目标：根据项目的设置情况，具体可以有 2 种填写方式：一是填写项目周期内最后一年的产出和效果；二是填写项目周期连续几年产出和效果的汇总值。一次性项目和处于项目期最后一年的项目，不需填写此项，只填写年度目标。

2、绩效指标：具体填报参考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》备注部分。

项目（绩效目标）申报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城乡医疗救助本级财政补助资金					
项目金额	1350					
项目绩效总目标	长期目标（截止_____年）		年度目标			
	目标 1：持续实施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； 目标 2：重点对象政策范围内自付年度限额救助比例大于或等于百分之七十； 目标 3：夯实医疗救助托底保障，健全防范和化解因病致贫返贫长效机制。		目标 1：持续实施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； 目标 2：重点对象政策范围内自付年度限额救助比例大于或等于百分之七十； 目标 3：夯实医疗救助托底保障，健全防范和化解因病致贫返贫长效机制。			
	长期目标 1:					
长期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值	绩效标准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（人）	相关部门认定人数为准	行业标准	
		质量指标	“一站式”即时结算覆盖地区	不低于上年	行业标准	
		时效指标	是否按预算额度下达	100%	行业标准	
	效益指标	满意度指标	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医疗救助对象就医费用的经济困难	成效明显	行业标准	
		满意度指标	救助对象满意度（%）	≥ 85%	行业标准	
	年度目标 1:			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值		绩效标准
				项目近两年指标值	预期	

				2023 年	2024 年	当年实现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（人）	≥22215 人	≥17748 人	≥18035 人	行业标准
		质量指标	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住院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救助比率	≥70%	≥70%	≥70%	行业标准
		质量指标	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	≥99%	≥99%	≥99%	行业标准
		时效指标	“一站式”即时结算覆盖地区	不低于上年	不低于上年	不低于上年	行业标准
	效益指标	满意度指标	政策知晓率（%）	≥80%	≥80%	≥80%	行业标准
		满意度指标	救助对象满意度（%）	≥85%	≥85%	≥85%	行业标准

备注：1、长期目标：根据项目的设置情况，具体可以有 2 种填写方式：一是填写项目周期内最后一年的产出和效果；二是填写项目周期连续几年产出和效果的汇总值。一次性项目和处于项目期最后一年的项目，不需填写此项，只填写年度目标。

2、绩效指标：具体填报参考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》备注部分。